

#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的 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4 日对外披露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摘要》，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淮阳 2000 万只/年商品鸡养殖场项目”（以下简称“淮阳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总额 17,650 万元，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17,650 万元。

## 一、淮阳募集资金项目介绍及建设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652号《关于核准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18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4.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1,28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82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9,467万元。募集资金于2013年6月20日到账，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更名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国浩验字[2013]第708A0005号《验资报告》。

淮阳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陈州华英

禽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陈州华英”），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17,650 万元。本项目拟建 16 个商品鸡养殖场及与之相配套的辅助、公用工程，其中建筑投资 8,435 万元、设备投资 7,697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518 万元，项目预计 2014 年 12 月建设完成。

本项目已经淮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登记备案，登记备案号为“豫周淮阳农[2012]00051”；本项目已获得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豫环审[2012]65 号”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意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淮阳募集资金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11,465.42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 6,184.58 万元。

## 二、淮阳募集资金项目缓期建设及目前进展情况

### 1、公司对外披露淮阳募集资金项目缓期建设情况

2013 年下半年起，受多重因素影响，国内白羽肉鸡行业持续低迷，行业内达成缩减祖代鸡引种数量等共识，去产能趋势较为明显，公司对淮阳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养殖场采取了缓建措施。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5-022），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6-028），均对淮阳募集资金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进行了说明，并说明将缓建商品鸡养殖场。

### 2、淮阳募集资金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由于淮阳募集资金项目土地为租赁农户土地，公司缓建养殖场后，涉及农户收益问题，近期部分农户出现了违约，执意收回其土地，不愿再行出租，致使未建的养殖场短期内无法再实施。公司将根据与违约农户所在村委会签订的《河南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合同》，

追溯违约农户的违约责任。涉及农户违约的缓建养殖场情况如表一：

表一：涉及农户租地违约的缓建养殖场情况统计表

序号	乡镇	行政村	村民组	面积 (亩)	栋数	鸡舍面积 (m <sup>2</sup> )	投资金额 (万元)
1	新站镇	刘楼	刘楼	57.69	10	15600	840
2	黄集乡	王庄	王庄	65.3	12	18720	963.08
3	黄集乡	崔楼	崔楼	56.8	10	15600	802.5
4	安岭乡	刘坊店	刘坊店	57.2	10	15600	840
5	白楼乡	刘楼	刘楼	57.2	10	15600	840
6	王店乡	白庙	白庙	67.5	12	18720	1059
7	冯塘乡	方营	方营	57.26	10	15600	840
合计				418.95	74	115440	6184.58

为了保护公司股东合法权益，从公司产业规划和战略布局出发，公司董事会将考虑继续建设上述养殖场的可能性，并研究淮阳募集资金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其他投向的可能性。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二日